证券代码:601298 股票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2021-014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暨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港集团")分别于2020年9月1日、2021年5月21日增持公司H股股份合计69,414,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07%。

●青岛港集团计划自2020年9月1日起12个月内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H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青岛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54.47%增加至55.54%。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收到控股股东青岛港集团通知,青岛港集团分别于2020年9月1日、2021年5月2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H股股份合计69,414,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0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

青岛港集团。

(二)本次增持情况

2020年9月1日,青岛港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H股股份40,414,000股;2021年5月21日,青岛港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H股股份29,000,000股,合计69,414,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07%。

本次增持前,青岛港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535,918,000股(包括直接持有的A股股份3,522,179,000股及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山东港口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公司")间接持有的H股股份13,739,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4.47%。本次增持后,青岛港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605,332,000股(包括直接持有的A股股份3,522,179,000股、H股股份69,414,000股及通过金控公司间接持有的H股股份13,739,0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5.54%。

二、本次增持计划

(一)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二)增持股份的种类:H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含2020年9月1日及2021年5月21日已增持的H股股份)。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的价格区间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确定。

(五)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0年9月1日起12个月内,将根据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安排执行(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2、青岛港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配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配方案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427,77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本权益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权益分配方案内容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实施时间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权益分配方案

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7,77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7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28日。

四、本次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配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账户	股东名称
1	08*****426	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
2	08*****419	重望耀晖投资有限公司
3	08*****97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4	08*****964	上海铭耀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8*****576	宁波通鹏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08*****875	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	08*****319	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	08*****282	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	08*****108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08*****531	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5月20日至登记日:2021年5月2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1号上城国际5栋25楼

咨询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联系人:李琳、杨亚利

七、备案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1-034号
债券代码:128111 债券简称:中矿转债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号),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新国、欧学钢、魏云峰、汪芳淼、陈海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肖晓霞、监事张银芳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793,500股,计划未来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162,125股。

2021年5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号)。

近日,公司接到通知,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新国	集中竞价交易	2021.3.23-2021.5.7	30.78	360,000	0.1120%
陈海舟	集中竞价交易	2021.4.28-2021.5.7	31.55	134,901	0.0420%
欧学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0-2021.5.11	33.70	81,000	0.0252%
张银芳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0	33.55	9,000	0.0028%
魏云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9	34.12	81,000	0.0252%
汪芳淼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21	35.80	121,500	0.0378%
肖晓霞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19-2021.5.21	35.32	374,625	0.1165%
合计				1,162,026	0.3615%

注:1、减持股份来源:IPO前已发行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的股份、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2、本公告中任何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以公司截至2021年5月20日收盘的总股本321,482,533股计算。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新国	合计持有股份	720,000	0.2240%	360,000	0.11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0,000	0.2240%	360,000	0.11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陈海舟	合计持有股份	405,000	0.1260%	270,099	0.08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5,000	0.1260%	270,099	0.08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欧学钢	合计持有股份	324,000	0.1008%	243,000	0.07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000	0.0252%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3,000	0.0756%	243,000	0.0756%
张银芳	合计持有股份	36,000	0.0112%	27,000	0.00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00	0.0028%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00	0.0084%	27,000	0.0084%
魏云峰	合计持有股份	324,000	0.1008%	243,000	0.07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000	0.0252%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3,000	0.0756%	243,000	0.0756%
汪芳淼	合计持有股份	486,000	0.1512%	364,500	0.11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500	0.0378%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4,500	0.1134%	364,500	0.1134%
肖晓霞	合计持有股份	1,498,500	0.4661%	1,123,875	0.34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4,625	0.1165%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3,875	0.3496%	1,123,875	0.349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减持人员已遵守做出的相关承诺,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实施情况与预先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减持人员签署的《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300826 证券简称:测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6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战略需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舆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舆图信息")。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并取得了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总经理权限范围以内,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舆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5MA262CHH7A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沈雨

5、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6、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创意路88号11层1111室

7、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5G通信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服务;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电子元器件批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地质灾害治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占子公司舆图信息股权的10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速公司信息化板块业务拓展,吸引更多优秀科技研发人才。从公司的长远发展来看,此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影响。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成立后的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上述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力度,积极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5月20日在本公司办公楼二楼六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竞新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31,404.05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二)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专业化程度很高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2020年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情况较为熟悉,为了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2、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4、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 5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5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66亿元在顺德寻找合适的国有建设用地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

●本次授权参与土地竞拍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参与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尚需通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具体的土地位置、面积、性质及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一、授权参与竞拍概述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为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公司产业布局,结合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未来3-10年远期发展规划,抓住佛山市顺德区"村改落幕"腾出的有限土地资源的有利时机,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66亿元在顺德寻找合适的国有建设用地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若公司在授权期限内成功竞拍到土地使用权,将由公司管理层与相关主管部门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照等。

二、授权参与竞拍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购买、出售资产事项(含本次授权事项)涉及的资产总额或成交金额12个月累计计算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授权竞拍标的情况

1、土地位置:顺德区辖区内

2、用地功能:工业用地

3、拟使用金额:1.66亿元人民币

地块最终竞得价以所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确认的土地出让金总额、面积为准。

四、本次授权参与竞拍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竞拍的目的

本次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如土地竞拍成功将用于进一步扩大产能和建设研发中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拟参与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尚需通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具体的土地位置、面积、性质及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竞拍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后续的相关公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竞拍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5月 22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新建流延工艺生产线及覆铜陶瓷基板(DBC)扩量工程项目

●投资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实施主体: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的投资进度、建设周期、投资效益及投资回收期等计划和预测存在不能按期推进和实现的风险;同时,随固定资产增加、计提折旧和摊销增加,存在盈利减少的风险。

●项目涉及的产品名称和工艺说明

覆铜陶瓷基板(DBC)	指	使用DBC(Direct Bond Copper)技术将铜箔直接烧结在陶瓷基板表面而制成的一种电子基础材料,具有极好的耐热循环性,形状稳定、导热率高、可靠性高,电流容量大、机械强度高。
陶瓷基板	指	又称白片,为氧化铝含量为96%、厚度约为0.25mm至1.2mm的陶瓷基板。它具有较高热导率和良好的绝缘强度,耐高压、耐高温、防腐蚀,是制作陶瓷电路板的基础材料。
流延成型工艺法	指	在陶瓷粉料中加入溶剂、分散剂、粘结剂、增塑剂等成分,得到分散均匀的稳定浆料,在流延机上制得所需厚度薄膜的一种成型方法。
轧膜工艺法	指	是薄片状制品坯体的成型方法之一,基本原理是将黏结剂和塑化剂加入到陶瓷氧化物中得到黏稠松软的坯料,然后将其在两个轧辊之间挤压成膜。通过调整辊间距,并经过几组间距逐渐递减的轧辊,最后得到合适厚度的膜片。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为进一步满足覆铜陶瓷基板(DBC)产品市场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士达")结合其发展现状及未来3至5年发展规划,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合计不超过1亿元投资建设新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购地及土建工程建设、设备购买和非标设施建设、铺底流动资金及其他费用。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方案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办理本次投资的具体实施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实施方式,以及签订与实施相关的合同、实施工程建设、运营及移交等。

本次投资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投资项目由公司子公司万士达实施。万士达主营业务为覆铜陶瓷基板的研发、生产、销售,覆铜陶瓷基板系公司主要产品半导体热电器件的核心零部件之一。万士达是高新技术企业、成都市新材料应用企业。万士达现占地7.8亩,自成立以来,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现有产能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的需要。因此,新厂建设、新工艺生产线建成运行以及完成覆铜陶瓷基板扩量具有必要性。

(一)项目实施主体

1、公司名称: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镇蜀华路115号;

3、法定代表人:周伟;

4、注册资本:500万元;

5、经营范围:生产:半导体电子器件及其应用产品、电子器件用陶瓷板;销售:机电产品、电子产品;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明令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需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6、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富信科技	455.00	91.00%
2	周伟	40.00	8.00%
3	赵显萍	5.00	1.00%
合计		500.00	100.00%

(二)项目基本内容

1、项目名称: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新建流延工艺生产线及覆铜陶瓷基板(DBC)扩量工程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购地及土建工程建设、设备购买及非标设施建设、铺底流动资金及其他费用。

3、项目总体规划:建设期间为2021年6月至2025年5月,4年投入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含流动资金);新厂建设、新工艺生产线建成运行以及完成覆铜陶瓷基板扩量。

4、项目资金来源:项目投资由万士达股东等比例增资1,500万元以及万士达利用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解决。

5、其他事项说明:

(1)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化的要求,在建厂同时开展"安全现状评价"、"安全标准化达标"等相关工作;

(2)关于环境保护:本项目从规划、设计、建设、生产全过程,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开展相关工作,最终通过验收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解决覆铜陶瓷基板产品白片内部配套的产能瓶颈问题,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为万士达现有产品提质升级及开发新的应用打好基础,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强自身资本实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基于未来市场、贸易、融资环境与政策、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本项目的投资进度、建设周期、投资效益及投资回收期等计划和预测存在不能按期推进和实现的风险。同时,随着固定资产增加,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增加,存在盈利减少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5 月 22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6月16日13 点 30分

召开地点: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16日

至2021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
2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62	富信科技	2021/6/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

2021年6月15日上午9:00-12:00

(二)登记地点

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号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传真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请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

2、联系电话:0757-28815533

3、电子邮箱:fxzqb@fuxin-cn.com

4、联系人:刘春光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2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2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5月20日在办公楼二楼六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富林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31,404.05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经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二)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的内容。

2、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经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4、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的内容。

2、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经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4、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为了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2、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经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4、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5、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6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经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8)。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31,404.0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2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52 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61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344,356,6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发行登记费用以及其他交易费用36,781,931.54元(不含税)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07,574,668.46元。上述资金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0500004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富信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调整前为50,290.88万元,根据公司实际发行结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0,757.47万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项目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	13,838.90	13,838.90	13,838.90
2	半导体热电整机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15,905.68	15,905.68	11,372.2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46.30	5,546.30	5,546.30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
合计		50,290.88	50,290.88	30,757.47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部分,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款项40,511,439.65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32,522,979.57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32,142,943.97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已完成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产业化升级项目	10,127,561.35	10,127,561.35	9,849,745.75
2	半导体热电整机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9,528,264.70	9,528,264.70	9,426,044.7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867,153.52	12,867,153.52	12,867,153.52
合计		32,522,979.57	32,522,979.57	32,142,943.9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0500109号)。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费用人民币36,781,931.54元(不含税),其中保荐及承销费不含税总额人民币24,548,188.45元,已在募集资金中扣除人民币22,661,396.00元(不含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公开发行费用人民币7,988,460.08元(不含税),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不含税)	募集资金直接扣除(不含税)	自筹资金已预先支付金额(不含税)
1	保荐承销费	24,548,188.45	22,661,396.00	1,886,792.45
2	律师费	3,490,566.04		3,490,566.04
3	审计及验资费用	4,245,283.02		1,037,735.86
4	信息披露费	4,245,283.02		1,320,754.72
5	其他发行费用	252,611.01		252,611.01
合计		36,781,931.54	22,661,396.00	7,988,460.08

该部分采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0500109号)予以鉴证。

五、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2,142,943.97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88,460.08元置换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31,404.0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31,404.05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0500109号)认为:富信科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并且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1、《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0500109号)。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5 月 22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审众环合伙人185人、注册会计师1,53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94人。

3. 业务规模

中审众环2019年度经审计总收入147,197.3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28,898.6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9,501.20万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0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6,032.08万元,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0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金和职业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中审众环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中审众环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

(3)36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龚静伟,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崔海英,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 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签字注册会计师:耿霆,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0年成为中审众环执业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参与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项目合伙人龚静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崔海英、签字注册会计师耿霆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2)中审众环及中审众环项目合伙人龚静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崔海英、签字注册会计师耿霆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 审计费用系按照中审众环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以及参照同地区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及收入规模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市场价格及审计工作量等因素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等情况。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2020年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情况较为熟悉,为了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于《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专业化程度很高的会计师事务所,其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续聘其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有利于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专业化程度很高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5 月 22 日